

证券代码：002536

证券简称：飞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4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0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

1、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

根据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2024年1-9月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,664.34万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,520.93万元。截至2024年9月30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的利润为100,815.10万元，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34,262.17万元。根据规定，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执行，公司可分配利润为34,262.17万元。

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现金流情况，在充分考虑投资者合理回报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、新业务拓展等因素后，公司拟以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股本574,785,888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预计拟分配现金红利为57,478,588.8元（含税）。

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，公司股本发生变动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公司将按照“现金分红分配总额固定不变”原则对现金分红比例进行调整。

2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，符

合《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2-2024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 二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

### 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

2024年10月11日，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2-2024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及相关会计准则规定，该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，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，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10月13日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4年10月13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、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
3.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5日